



呈

一案奉

鈞府三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省西覈9898号訓令以准水

利委員會函以本省三十三年度政績比較表水利部

份所列完工工程及未完工程共計支用貨款八六〇

萬元而月報表列支用貨款二八三五六八三元連同

省方墊發共計一二〇八九四九七八三元核有未符餉即

轉飭申復甘因

二查編具三十三年度政績比較表時該年十月份之

農田水利貸款及工程總報告表尚未編就故根據

十一月份月報表支用貸款總計數八二八二五〇三一  
〇元於政績比較表內畧稱「各渠工程共支代貸款  
八百三十萬九千以上至來文所述月報表共列支為  
一三〇八九四九七.八三元查與水利工程處編製之十二  
月份農田水利貸款及工程總數告表數目相符以  
奉令前因理合摺情申請

鑒核

謹呈

主席王

(全銜) 局長譚〇〇

轉請予以  
更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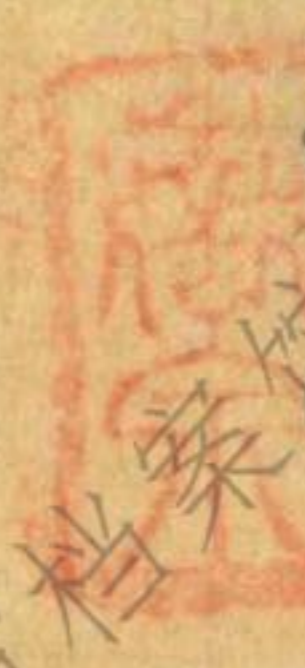
湖北省水利工程處簽條

(九月十二日填報)

(二月十九日水文室分發556號公函送林農行恩施辦事處)

查編填三十二年年度預算比較表時，本省三十二年十月份之林農田水利貸款及工程總報  
告表尚未編具，故根據十月份月報表支用貸款總計數八三三五〇三〇元於該  
比較表內畧稱「各派工程共支貸款八百三十萬元以上」至來文所述月報表列支之數  
查與水利工程處編製之十一月份林農田水利貸款及工程總報表相符，擬以「文呈  
府核送」行政院水利委員會查照。

水利部



六艾。



湖北省

李石白

省長

李帮之程師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便箋

查閱第一三五九三三卷

責處填編相應移請部  
查三十二年年度政績比較  
係水利部份係

查案辦理為荷

此致

工程組



水利工程處

廳四科

三三九

丁壽彭  
張文旭  
曾自發  
曹厚之  
柳澤民

湖北省水利工程處簽條

查本處所編之廿二年十二月初

統計欄所列為一八二五、六八八三元（核行借款數加省方整頭數）另加

由省整者之二七六九二元共為一、二〇、八九四九七、八三元。核與來文所述相

符。至三十一年度政績比較表內所列支用貸款八六〇萬元。其次資料並

非本處供給。無從查核。似請 丁四科查案核奪。 啟

49

李元

李元

丁雲翔 李元 李元

湖北省檔案館

李程師

乙

准水利委员会函以本省三十二年度政绩比较表  
水利部份及用贷款不符语查复一案令仰特励申  
复凭特由。

湖北省政府

訓令

恩施

廿三  
十一  
艾真

9898

一准行政院水利委员会本年十一月四日廿三二字第五一二二。辦公函開：案准

行政院秘書處三十三年十月二十三日信七字第四一三七零號通知單檢送貴省

政府三十二年度政绩比较表一份奉院長諭交各有關部會署迅速核復等因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發出

217

案字第 69238

81 水 224

除就本會主管部份核復答照時臨外查原表所列完工工程及未完工程  
共計支用貸款八六〇萬九千而月報表列支用<sup>用</sup>貸款一八八三五六八八三元連同  
省方墊款共計一三〇八九四九七八三元核有未符相應函請查覓見委芳由  
二、合行令仰遵照並仰財部申復以憑核辦。

左

建設廳

主席 高元勳

監印 高元勳

校對 李龍章